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苓昇里海邊路29號2樓

電話：(07)5369536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2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2~53	二七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3	二九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3~54	三十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5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5	三一
(十五) 部門資訊	55~58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 冲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

邁達康公司之子公司 Innova 主係透過電商平台銷售，其銷貨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 25%，審計準則將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 Innova 之銷貨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針對上述事項，本會計師已就該銷貨收入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進行瞭解及測試，並抽核檢視外部訂單、出貨文件、收款憑證，以確認銷貨收入真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其他事項

邁達康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邁達康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麗 園



郭麗園

會計師 吳 長 駿



吳長駿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68,857	16	\$ 141,071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2,561	5	52,749	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81,855	8	86,914	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	-	9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50,793	5	58,893	5
1200	其他應收款	8,499	1	9,67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11,031	1	11,618	1
1300	商品存貨(附註四及十)	134,271	13	155,812	14
1410	預付款項	11,106	1	18,421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33,726	13	150,176	1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74	-	1,94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53,773</u>	<u>63</u>	<u>687,364</u>	<u>63</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8,879	1	10,733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76,790	8	90,879	8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四)	157,701	15	157,701	14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29,291	12	137,713	1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三)	1,693	-	1,982	-
1920	存出保證金	12,006	1	12,024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八)	500	-	500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052	-	673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9	-	42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89,331</u>	<u>37</u>	<u>412,627</u>	<u>37</u>
1XXX	資產總計	<u>\$ 1,043,104</u>	<u>100</u>	<u>\$ 1,099,99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 145,000	14	\$ 181,000	1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8,484	1	8,335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6,077	1	5,654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23,968	2	19,860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33,340	3	33,03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1,527	1	6,60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9,095	2	25,588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424	-	43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184	-	3,3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50,099</u>	<u>24</u>	<u>283,839</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72	-	51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75,271	7	79,647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59,386	6	67,274	6
2645	存入保證金	4,353	-	4,41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9,082</u>	<u>13</u>	<u>151,857</u>	<u>14</u>
2XXX	負債合計	<u>389,181</u>	<u>37</u>	<u>435,696</u>	<u>4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335,925	32	335,925	31
3200	資本公積	35,138	3	35,138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895	10	93,006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3,65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81,446	18	174,012	16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u>281,341</u>	<u>28</u>	<u>280,672</u>	<u>25</u>
3400	其他權益	1,519	-	12,560	1
3X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653,923</u>	<u>63</u>	<u>664,295</u>	<u>6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43,104</u>	<u>100</u>	<u>\$ 1,099,99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珮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4100	銷貨收入	\$674,493	99	\$699,595	99
4600	勞務收入	5,039	1	4,763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79,532	100	704,35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	438,729	65	452,046	64
5900	營業毛利	240,803	35	252,312	36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九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06,111	16	148,436	21
6200	管理費用	71,392	10	40,543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72)	-	76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6,531	26	189,745	27
6900	營業淨利	64,272	9	62,567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7,510	1	8,935	1
7010	其他收入	6,151	1	5,19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0	-	12,476	2
7050	財務成本	(3,768)	-	(4,60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063	2	22,002	3
7900	稅前淨利	74,335	11	84,569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5,703	2	16,382	2
8200	本年度淨利	58,632	9	68,187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二十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313	-	\$ 87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3,554)	-	6,667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263)	-	(17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1,741)	(2)	17,892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2,348</u>	<u>-</u>	<u>(3,578)</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1,897)</u>	<u>(2)</u>	<u>21,681</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6,735</u>	<u>7</u>	<u>\$ 89,868</u>	<u>13</u>
8610	本年度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 主	<u>\$ 58,632</u>		<u>\$ 68,187</u>	
871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u>\$ 46,735</u>		<u>\$ 89,86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1.75</u>		<u>\$ 2.03</u>	
9850	稀 釋	<u>\$ 1.74</u>		<u>\$ 2.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佩瑜



邁達康網路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	合 計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5,925	\$ 35,138	\$ 84,510	\$ 31,186	\$ 158,429	\$ 274,125	\$ 2,965	(\$ 16,619)	(\$ 13,654)	\$ 631,534
	112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十)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496	-	(8,496)	-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7,532)	17,532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57,107)	(57,107)	-	-	-	(57,107)
		-	-	8,496	(17,532)	(48,071)	(57,107)	-	-	-	(57,107)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68,187	68,187	-	-	-	68,187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00	700	14,314	6,667	20,981	21,681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8,887	68,887	14,314	6,667	20,981	89,868
Q1	113 年度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5,233)	(5,233)	-	5,233	5,233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35,925	35,138	93,006	13,654	174,012	280,672	17,279	(4,719)	12,560	664,295
	113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十)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89	-	(6,889)	-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3,654)	13,654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57,107)	(57,107)	-	-	-	(57,107)
		-	-	6,889	(13,654)	(50,342)	(57,107)	-	-	-	(57,107)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58,632	58,632	-	-	-	58,632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50	1,050	(9,393)	(3,554)	(12,947)	(11,897)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682	59,682	(9,393)	(3,554)	(12,947)	46,735
Q1	114 年度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1,906)	(1,906)	-	1,906	1,906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5,925	\$ 35,138	\$ 99,895	\$ -	\$ 181,446	\$ 281,341	\$ 7,886	(\$ 6,367)	\$ 1,519	\$ 653,9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佩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4,335	\$ 84,56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32,989	31,877
A20200	攤 銷	8,940	8,65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72)	76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損益	(2,291)	424
A20900	財務成本	3,768	4,600
A21200	利息收入	(7,510)	(8,935)
A21300	股利收入	(3,429)	(3,69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4	1,644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479	(3,805)
A29900	其 他	120	(3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5	77
A31150	應收帳款	9,124	29,44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79)	(2,681)
A31200	商品存貨	21,300	(6,902)
A31230	預付款項	7,315	3,93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68	(788)
A32125	合約負債	149	572
A32130	應付票據	423	403
A32150	應付帳款	4,108	(8,7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45	61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45)	55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66)	(17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0,550	132,3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198)	(30,03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8,352</u>	<u>102,32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1,17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B00020	量之金融資產	\$ 1,505	\$ 7,770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80)	(4,90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71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70,27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45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15)	(18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9,163	7,88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429	3,69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5,370</u>	<u>(74,89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95,000	534,85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31,000)	(705,8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15)	(422)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4)	(23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6,885)	(26,40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7,107)	(57,10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708)	(4,68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4,179)</u>	<u>(259,81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757)</u>	<u>17,81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金額	27,786	(214,56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1,071</u>	<u>355,64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8,857</u>	<u>\$ 141,0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 施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9 年 2 月，主要業務為利用電子網站或直營店買賣高爾夫球具、運動配件及代辦旅遊等相關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1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

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及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五及六。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商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為減損測

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

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

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1)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2) 逾期超過 3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5.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之控制權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售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隨勞務提供程度逐步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

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市場利率波動及美國對等關稅措施納入重大估計之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尚待關稅協商結果，後續會與供應商及客戶重新協商調整定價，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此外，近期因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對子公司營運可能中斷所造成之影響之不確定性及金融市場之波動，致推估之現金流量、成長率及折現率等估計具較大之不確定性。

(二) 所得稅抵減之估計

本公司因向非關係人取得美國子公司 Innova Products, Inc. (Innova) 產生之收購溢價，於 Innova 申報年度所得稅時，依照當地稅法規定之分攤期間採直線法作為減除金額，惟稅捐機關得進行審查致減除金額存在高度不確定性，待未來實際可抵減金額確定時認列相關抵減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99	\$ 68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8,080	138,59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69,978</u>	<u>1,800</u>
	<u>\$168,857</u>	<u>\$141,071</u>

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考量個別客戶規模、過去違約紀錄與現實財務狀況，將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30 天以下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36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48,239	\$ 618	\$ -	\$ -	\$ 23	\$ 91	\$ 1,822	\$ 50,793
備抵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48,239</u>	<u>\$ 618</u>	<u>\$ -</u>	<u>\$ -</u>	<u>\$ 23</u>	<u>\$ 91</u>	<u>\$ 1,822</u>	<u>\$ 50,793</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30 天以下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36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4,109	\$ 188	\$ 187	\$ 1,800	\$ 4	\$ 101	\$ 3,623	\$ 60,012
備抵損失	-	-	-	(18)	-	(5)	(1,001)	(1,024)
攤銷後成本	<u>\$ 54,109</u>	<u>\$ 188</u>	<u>\$ 187</u>	<u>\$ 1,782</u>	<u>\$ 4</u>	<u>\$ 96</u>	<u>\$ 2,622</u>	<u>\$ 58,988</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1,024	\$ 227
本年度提列 (迴轉)	(972)	766
淨兌換差額	(52)	31
年底餘額	<u>\$ -</u>	<u>\$ 1,024</u>

十、商品存貨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38,729 千元及 452,046 千元，其中包含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84 千元及 1,644 千元。

十一、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Dacome (Samoa))	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100	100	註 2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彭博)	家用康復型健身運動器材之銷售	100	100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Innova Products, Inc. (Innova)	家用康復型健身運動器材之研發及銷售	100	100	
Dacome (Samoa)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Dacome (HK))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其他配套業務	100	100	註2
Dacome (HK)	巨將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巨將深圳)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100	100	註2

註1：本公司於113年11月增加投資彭博10,000千元，取得普通股1,000千股，持股比例不變。

註2：本公司於113年11月董事會決議對巨將深圳辦理減資退回股款美金800千元，並對Dacome (HK)及Dacome (Samoa)辦理同等金額減資，本公司已於114年9月收回該減資股款24,172千元(美金800千元)後依規定向投審會核備。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度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7,458	\$ 8,607	\$ 2,284	\$ 3,176	\$ 21,525
增添	457	4,088	-	135	4,680
處分	(143)	(3,274)	-	(140)	(3,557)
淨兌換差額	(202)	-	(95)	(37)	(33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7,570</u>	<u>\$ 9,421</u>	<u>\$ 2,189</u>	<u>\$ 3,134</u>	<u>\$ 22,314</u>
累計折舊					
114年1月1日餘額	\$ 3,542	\$ 3,683	\$ 1,332	\$ 2,235	\$ 10,792
折舊費用	1,481	3,965	434	499	6,379
處分	(143)	(3,274)	-	(140)	(3,557)
淨兌換差額	(104)	-	(51)	(24)	(179)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776</u>	<u>\$ 4,374</u>	<u>\$ 1,715</u>	<u>\$ 2,570</u>	<u>\$ 13,435</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2,794</u>	<u>\$ 5,047</u>	<u>\$ 474</u>	<u>\$ 564</u>	<u>\$ 8,879</u>

113 年度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199	\$ 6,157	\$ 2,139	\$ 2,801	\$ 18,296
增 添	529	4,041	-	336	4,906
處 分	(580)	(1,591)	-	(41)	(2,212)
淨兌換差額	<u>310</u>	<u>-</u>	<u>145</u>	<u>80</u>	<u>535</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458</u>	<u>\$ 8,607</u>	<u>\$ 2,284</u>	<u>\$ 3,176</u>	<u>\$ 21,525</u>
累 計 折 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61	\$ 2,309	\$ 820	\$ 1,731	\$ 7,321
折舊費用	1,524	2,965	447	492	5,428
處 分	(580)	(1,591)	-	(41)	(2,212)
淨兌換差額	<u>137</u>	<u>-</u>	<u>65</u>	<u>53</u>	<u>255</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42</u>	<u>\$ 3,683</u>	<u>\$ 1,332</u>	<u>\$ 2,235</u>	<u>\$ 10,792</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916</u>	<u>\$ 4,924</u>	<u>\$ 952</u>	<u>\$ 941</u>	<u>\$ 10,733</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辦公設備	
空調設備	3 至 5 年
其 他	2 至 7 年
租賃改良	
辦公室、門市修繕改良	1 至 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2 至 5 年

子公司設定質押運輸設備作為借款擔保，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帳面金額分別為 474 千元及 952 千元。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u>\$ 76,790</u>	<u>\$ 90,879</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u>\$ 12,795</u>	<u>\$ 27,076</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u>\$ 26,610</u>	<u>\$ 26,449</u>

(二) 租賃負債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9,095</u>	<u>\$ 25,588</u>
非流動	<u>\$ 59,386</u>	<u>\$ 67,27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房屋及建築	0.5~5.74	0.5~5.74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辦公室、門市店及倉庫等，租賃期間陸續至 126 年 9 月底前到期。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租賃之辦公室、門市店及倉庫等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費用	<u>\$ 7,585</u>	<u>\$ 7,50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5,368</u>	<u>\$ 35,182</u>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停車位及倉庫，以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商譽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商譽帳面金額係收購 Innova 股權所產生。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未來 10 年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

計基礎，並於 114 年及 113 年底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10.49% 及 10.3% 予以計算，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商譽並未有減損。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客 戶 關 係		計
	品 牌 商 標	價 值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7,178	\$ 50,535	\$ 137,713
攤銷費用	-	(8,422)	(8,422)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7,178</u>	<u>\$ 42,113</u>	<u>\$ 129,291</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7,178	\$ 58,958	\$ 146,136
攤銷費用	-	(8,423)	(8,42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7,178</u>	<u>\$ 50,535</u>	<u>\$ 137,713</u>

品牌商標一般法定年限為 10 年，期間屆滿前六個月內得申請延展，每次延展為 10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品牌商標預期產生非確定耐用年限之淨現金流入，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該品牌商標之耐用年限在確定為有限之前將不會攤銷，惟無論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此兩項無形資產並未有減損。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客戶關係價值 10 年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	\$ 35,000
信用借款		
信用借款	<u>145,000</u>	<u>146,000</u>
	<u>\$145,000</u>	<u>\$181,000</u>
年 利 率		
擔保借款 (%)	-	0.5
信用借款 (%)	1.925~2.005	1.84~2.005

是項借款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提供保證，參閱附註二七。

(二) 長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設備借款	\$496	\$95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424</u>	<u>431</u>
長期借款	<u>\$ 72</u>	<u>\$519</u>

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年利率皆為2.49%，長期借款質押品參閱附註十二。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6,077</u>	<u>\$ 5,654</u>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23,968</u>	<u>\$19,860</u>

十八、其他應付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4,650	\$15,60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515	3,973
其他（主係保險費、勞務費及退休金等）	<u>15,175</u>	<u>13,456</u>
	<u>\$33,340</u>	<u>\$33,035</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彭博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中國大陸及國外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該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子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之一定比率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62	\$ 5,74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7,014</u>)	(<u>6,417</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2,052</u>)	(<u>\$ 673</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u>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u>	<u>淨 確 定 福 利</u>
	<u>義 務 現 值</u>	<u>資 產</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6,047</u>	<u>\$ 374</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 (收入)	<u>75</u>	<u>3</u>
認列於損益	<u>75</u>	<u>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利益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9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118)	(11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60)	(26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78)	(875)
雇主提撥	-	(175)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5,744</u>	<u>(673)</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資 產)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 (收入)	\$ 86	(\$ 97)	(\$ 11)
認列於損益	<u>86</u>	<u>(97)</u>	<u>(1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利益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45)	(44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39	-	3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907)	-	(9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68)</u>	<u>(445)</u>	<u>(1,313)</u>
雇主提撥	<u>-</u>	<u>(55)</u>	<u>(55)</u>
114年12月31餘額	<u>\$4,962</u>	<u>(\$7,014)</u>	<u>(\$2,05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40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0.25%	(\$ 97)	(\$115)
減少0.25%	<u>\$100</u>	<u>\$11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1%	<u>\$412</u>	<u>\$488</u>
減少1%	(\$376)	(\$44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是以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u>	<u>\$17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2年	10.9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千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u>33,592</u>	<u>33,592</u>
已發行股本	<u>\$335,925</u>	<u>\$335,92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35,133	\$ 35,133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其他	<u>5</u>	<u>5</u>
	<u>\$ 35,138</u>	<u>\$ 35,13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為止，並按本公司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暨本期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後，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畫，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為不低於 2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889	\$ 8,49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3,654)	(17,532)		
現金股利	57,107	57,107	\$ 1.7	\$ 1.7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778
現金股利	52,068	\$ 1.55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1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17,279	\$ 2,96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1,741)	17,89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兌換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u>2,348</u>	<u>(3,578)</u>
年底餘額	<u>\$ 7,886</u>	<u>\$ 17,27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4,719)	(\$ 16,619)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3,554)	6,667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1,906</u>	<u>5,233</u>
年底餘額	<u>(\$ 6,367)</u>	<u>(\$ 4,719)</u>

二一、收 入

(一) 合約餘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50,793</u>	<u>\$ 58,988</u>	<u>\$ 89,305</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8,484</u>	<u>\$ 8,335</u>	<u>\$ 7,76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114 及 113 年度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5,496 千元及 4,057 千元。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4 年度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報 導 部 門				合 計
	台灣地區	香港地區	中國地區	美洲地區	
商品銷貨收入	\$ 439,055	\$ 25,857	\$ 36,889	\$ 172,692	\$ 674,493
勞務收入	<u>5,039</u>	<u>-</u>	<u>-</u>	<u>-</u>	<u>5,039</u>
	<u>\$ 444,094</u>	<u>\$ 25,857</u>	<u>\$ 36,889</u>	<u>\$ 172,692</u>	<u>\$ 679,532</u>

113 年度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報 導 部 門				合 計
	台灣地區	香港地區	中國地區	美洲地區	
商品銷貨收入	\$ 434,978	\$ 24,775	\$ 38,991	\$ 200,851	\$ 699,595
勞務收入	<u>4,763</u>	<u>-</u>	<u>-</u>	<u>-</u>	<u>4,763</u>
	<u>\$ 439,741</u>	<u>\$ 24,775</u>	<u>\$ 38,991</u>	<u>\$ 200,851</u>	<u>\$ 704,358</u>

二二、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存款	<u>\$ 5,381</u>	<u>\$ 6,65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973	2,143
其 他	<u>156</u>	<u>136</u>
	<u>\$ 7,510</u>	<u>\$ 8,935</u>

(二) 其他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股利收入	\$ 3,429	\$ 3,693
佣金收入	1,448	-
其他	1,274	1,498
	<u>\$ 6,151</u>	<u>\$ 5,191</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 年度	113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2,121)	\$ 12,7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益	2,291	(424)
其他	-	195
	<u>\$ 170</u>	<u>\$ 12,476</u>

外幣兌換(損)益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541	\$ 13,81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662)	(1,114)
	<u>(\$ 2,121)</u>	<u>\$ 12,705</u>

(四) 財務成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852	\$ 3,304
設備借款利息	18	29
租賃負債之利息	898	1,267
	<u>\$ 3,768</u>	<u>\$ 4,600</u>

(五) 折舊及攤銷

	114 年度	113 年度
使用權資產	\$ 26,610	\$ 26,4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79	5,428
無形資產	8,422	8,4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8	227
	<u>\$ 41,929</u>	<u>\$ 40,52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2,989</u>	<u>\$ 31,87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940</u>	<u>\$ 8,65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67,343	\$ 66,583
勞 保	6,256	5,646
其 他	<u>625</u>	<u>600</u>
	<u>74,224</u>	<u>72,829</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143	3,10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u>11</u>)	<u>3</u>
	<u>3,132</u>	<u>3,107</u>
	<u>\$ 77,356</u>	<u>\$ 75,936</u>
依功能別彙總營業費用	<u>\$ 77,356</u>	<u>\$ 75,936</u>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前述分派員工酬勞中不低於 40% 為基層員工酬勞。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員工酬勞	\$ 1,800	\$ 2,000
董事酬勞	1,715	1,97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7,243	\$ 13,5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666	1,8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204)	(3,31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002)	4,318
	<u>\$ 15,703</u>	<u>\$ 16,38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稅前淨利	<u>\$ 74,335</u>	<u>\$ 84,56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	\$ 21,273	\$ 23,345
未分配盈餘加徵	666	1,844
永久性差異	(724)	(797)
依法調整之損益	1,796	1,75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84	89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		
減除暫時性差異	(7,388)	(7,3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204)	(3,319)
	<u>\$ 15,703</u>	<u>\$ 16,382</u>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香港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8.25%~16.5%；美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州稅 8.84%及聯邦稅 21%，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之		
兌換差額	\$ 2,348	(\$ 3,578)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 263) <u>\$ 2,085</u>	(\$ 175) <u>(\$ 3,75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1,031</u>	<u>\$ 11,618</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1,527</u>	<u>\$ 6,60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99	\$ 35	\$ -	\$ 334
確定福利計畫	(134)	134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1,447	(458)	-	989
其他	<u>370</u>	<u>-</u>	<u>-</u>	<u>370</u>
	<u>\$ 1,982</u>	<u>(\$ 289)</u>	<u>\$ -</u>	<u>\$ 1,69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 資收益	\$ 38,350	\$ 259	\$ -	\$ 38,60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4,320	-	(2,348)	1,972
確定福利計畫	-	147	263	410
未實現兌換損益	1,510	(528)	-	982
收購溢價	<u>35,467</u>	<u>(2,169)</u>	<u>-</u>	<u>33,298</u>
	<u>\$ 79,647</u>	<u>(\$ 2,291)</u>	<u>(\$ 2,085)</u>	<u>\$ 75,271</u>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		年底餘額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91	\$ 108	\$ -	\$ 299
確定福利計畫	75	(34)	(175)	(134)
未實現兌換損益	168	(168)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1,362	85	-	1,447
其他	370	-	-	370
	<u>\$ 2,166</u>	<u>(\$ 9)</u>	<u>(\$ 175)</u>	<u>\$ 1,98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 資收益	\$ 33,381	\$ 4,969	\$ -	\$ 38,35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742	-	3,578	4,320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510	-	1,510
收購溢價	37,637	(2,170)	-	35,467
	<u>\$ 71,760</u>	<u>\$ 4,309</u>	<u>\$ 3,578</u>	<u>\$ 79,647</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金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子公司		
114 年度到期	\$ -	\$ 908
115 年度到期	929	929
116 年度到期	913	913
117 年度到期	932	932
118 年度到期	922	922
119 年度到期	961	961
120 年度到期	944	944
121 年度到期	905	905
122 年度到期	912	912
123 年度到期	4,452	4,452
124 年度到期	3,048	-
	<u>\$ 14,918</u>	<u>\$ 12,778</u>

子公司 Innova 因所得稅之不確定性，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為 245,317 千元（參閱附註五）。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彭博截至 112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58,632</u>	<u>\$68,187</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33,592	33,5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98</u>	<u>9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33,690</u>	<u>33,68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前，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8,476	\$ -	\$ -	\$ 28,476
金融債券	<u>24,085</u>	<u>-</u>	<u>-</u>	<u>24,085</u>
	<u>\$ 52,561</u>	<u>\$ -</u>	<u>\$ -</u>	<u>\$ 52,56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有價證券	<u>\$ 81,855</u>	<u>\$ -</u>	<u>\$ -</u>	<u>\$ 81,855</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9,065	\$ -	\$ -	\$ 29,065
金融債券	<u>23,684</u>	<u>-</u>	<u>-</u>	<u>23,684</u>
	<u>\$ 52,749</u>	<u>\$ -</u>	<u>\$ -</u>	<u>\$ 52,74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有價證券	<u>\$ 86,914</u>	<u>\$ -</u>	<u>\$ -</u>	<u>\$ 86,914</u>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 52,561	\$ 52,7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註 1）	374,381	372,432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1,855	\$ 86,91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13,234	244,91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租賃負債等，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受到美金、人民幣、港幣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相關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情境 1 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增（減）情況；情境 2 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增（減）情況：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u>美金之影響</u>		
情境 1 損益	\$ 4	(\$ 34)
情境 2 損益	(4)	34
<u>人民幣之影響</u>		
情境 1 損益	359	353
情境 2 損益	(359)	(353)
<u>港幣之影響</u>		
情境 1 損益	90	-
情境 2 損益	(90)	-
<u>日幣之影響</u>		
情境 1 損益	(7)	-
情境 2 損益	7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78,977	\$ 93,812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302,284	\$289,266
金融負債	145,000	181,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利率 1% 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浮動利率借款之利息費用將使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450 千元及 1,810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投資上市（櫃）權益證券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股票及基金市場，每月依權益證券之收盤價格之淨資產價值評價；金融債券依市場參考價格評價。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526 千元及 527 千元。

若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819 千元及 869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甲 客 戶	<u>\$33,688</u>	<u>\$42,903</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57,000 千元及 276,000 千元。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估計。以固定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金融負債發行日利率估計。

	1 年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3,385	\$ 4,353	\$ -	\$ 67,738
租賃負債	19,693	46,150	14,640	80,483
浮動利率工具	145,649	-	-	145,649
固定利率工具	435	72	-	507
	<u>\$229,162</u>	<u>\$ 50,575</u>	<u>\$ 14,640</u>	<u>\$294,377</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8,549	\$ 4,417	\$ -	\$ 62,966
租賃負債	26,438	52,136	16,923	95,497
浮動利率工具	181,325	-	-	181,325
固定利率工具	442	534	-	976
	<u>\$266,754</u>	<u>\$ 57,087</u>	<u>\$ 16,923</u>	<u>\$340,764</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吳 冲	主要管理階層

(二) 背書保證

關係人為本公司短期銀行融資之情形如下：

保 證 人	保 證 額 度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吳 冲	\$472,000	\$427,0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936	\$ 8,365
退職後福利	<u>28</u>	<u>41</u>
	<u>\$ 7,964</u>	<u>\$ 8,406</u>

二八、質押之資產

除附註十二所述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部分進貨履約之擔保品：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u>\$500</u>	<u>\$500</u>

二九、其他事項

本公司總經理黃瓊瑤於 113 年度因個人業務疏失誤用本公司集保帳戶購買本公司股票，本公司尚待主管機關發函指示後處理，該事件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美 金	\$ 110	31.43	(美金：新台幣) \$ 3,468
人 民 幣	7,984	4.496	(人民幣：新台幣) 35,894
港 幣	2,223	4.038	(港幣：新台幣) 8,976
日 幣	4,990	0.2008	(日幣：新台幣) 1,002
非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金	1,830	31.43	(美金：新台幣) 52,56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金	13,734	31.43	(美金：新台幣) 431,647
港 幣	25,847	4.038	(港幣：新台幣) 104,370
人 民 幣	7,863	1.10715	(人民幣：港幣) 34,981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負債								
美金	\$	97	31.43	(美金：新台幣)	\$	3,052		
日幣		8,417	0.2008	(日幣：新台幣)		1,690		
<hr/>								
113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美金		34	32.785	(美金：新台幣)		1,103		
人民幣		7,875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35,266		
非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1,830	32.785	(美金：新台幣)		52,74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12,927	32.785	(美金：新台幣)		423,812		
港幣		34,630	4.222	(港幣：新台幣)		146,206		
人民幣		13,686	1.079867	(人民幣：港幣)		62,396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負債								
美金		138	32.785	(美金：新台幣)		4,52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2,121 千元及利益 12,705 千元，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係以營運地區作為辨認營運部門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台灣地區（邁達康及彭博）－從事利用電子網站或直營店買賣高爾夫球具、運動配件及代辦旅遊等相關業務。
- 香港地區（Dacome (HK)）－從事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其他配套業務。
- 中國地區（巨將深圳）－從事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體育用品批發業務。

- 美洲地區 (Innova) – 從事家用康復型健身運動器材之研發及銷售。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台灣地區	香港地區	中國地區	美洲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併
<u>114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44,094	\$ 25,857	\$ 36,889	\$ 172,692	\$ -	\$ 679,532
部門間收入	<u>694</u>	<u>30,832</u>	<u>259</u>	<u>6,241</u>	<u>(38,026)</u>	<u>-</u>
部門收入	<u>\$ 444,788</u>	<u>\$ 56,689</u>	<u>\$ 37,148</u>	<u>\$ 178,933</u>	<u>(\$ 38,026)</u>	<u>\$ 679,532</u>
部門利益	<u>\$ 47,392</u>	<u>\$ 8,343</u>	<u>(\$ 135)</u>	<u>\$ 17,099</u>	<u>(\$ 8,427)</u>	\$ 64,272
利息收入						7,510
其他收入						6,15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0
財務成本						<u>(3,768)</u>
稅前淨利						74,335
所得稅費用						<u>15,703</u>
本年度淨利						<u>\$ 58,632</u>
<u>113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39,741	\$ 24,775	\$ 38,991	\$ 200,851	\$ -	\$ 704,358
部門間收入	<u>836</u>	<u>29,533</u>	<u>464</u>	<u>8,315</u>	<u>(39,148)</u>	<u>-</u>
部門收入	<u>\$ 440,577</u>	<u>\$ 54,308</u>	<u>\$ 39,455</u>	<u>\$ 209,166</u>	<u>(\$ 39,148)</u>	<u>\$ 704,358</u>
部門利益	<u>\$ 45,579</u>	<u>\$ 7,923</u>	<u>\$ 638</u>	<u>\$ 16,971</u>	<u>(\$ 8,544)</u>	\$ 62,567
利息收入						8,935
其他收入						5,19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476
財務成本						<u>(4,600)</u>
稅前淨利						84,569
所得稅費用						<u>16,382</u>
本年度淨利						<u>\$ 68,187</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產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部 門 資 產</u>		
繼續營業部門		
台灣地區	\$ 991,126	\$1,049,612
香港地區	108,936	151,372
中國地區	42,038	66,739
美洲地區	195,044	182,331
調整及沖銷	<u>(294,040)</u>	<u>(350,063)</u>
合併資產總額	<u>\$1,043,104</u>	<u>\$1,099,991</u>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負 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繼續營業部門		
台灣地區	\$ 330,924	\$ 378,316
香港地區	4,566	5,166
中國地區	6,885	4,343
美洲地區	16,894	18,313
調整及沖銷	29,912	29,558
合併負債總額	<u>\$ 389,181</u>	<u>\$ 435,696</u>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高爾夫球用品	\$495,923	\$492,201
健身器材	178,570	207,394
勞務收入	5,039	4,763
	<u>\$679,532</u>	<u>\$704,358</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四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香港與美國。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444,094	\$439,741	\$369,648	\$387,653
中 國	25,857	24,775	1,426	781
香 港	36,889	38,991	9	15
美 國	172,692	200,851	1,997	8,999
	<u>\$679,532</u>	<u>\$704,358</u>	<u>\$373,080</u>	<u>\$397,44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淨確定福利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	佔營業 收入比 額 例 (%)	金	佔營業 收入比 額 例 (%)
甲 客 戶	<u>\$159,364</u>	<u>23</u>	<u>\$180,201</u>	<u>26</u>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總限額(註)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Innova Products,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50,000	\$ 150,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用	\$ -	-	\$ -	\$ 261,569	\$ 261,569	
0	本公司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	10,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用	-	-	-	261,569	261,569	

註：本公司個別及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50%。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	本 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 末 背書 保證 餘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 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註
0	本公司	Innova Products, Inc.	子公司	\$261,569	\$150,000	\$150,000	\$ -	\$ -	22.94	\$326,962	Y	N	N	
0	本公司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1,569	25,000	25,000	-	-	3.82	326,962	Y	N	N	

註：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保證金額為淨值×40%，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50%。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底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M&G 收益優化基金 A-H 月配 (美元避險)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92,410	\$ 28,476	-	\$ 28,476	
	金融債券 AUST LNZ BANKING GROUP 2.51% CALLABLE ON 11/25/2030 11/25/2035 DTD 11/25/2020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850,000	24,085	-	24,085	
					<u>\$ 52,561</u>		<u>\$ 52,561</u>	
本公司	股票－普通股 鴻海精密工業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600	\$ 11,663	-	\$ 11,663	
	新普科技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14,360	-	14,360	
	其他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832	-	55,832	
					<u>\$ 81,855</u>		<u>\$ 81,855</u>	

註：本表由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判斷須列示之有價證券。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0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邁達康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 貨	\$ 9,794	月結，60 天收款	1.44
0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巨將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21,039	月結，90 天收款	3.10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備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薩摩亞	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 44,566	\$ 69,820	1,405,000	100.00	\$104,351	\$ 7,366	\$ 7,371	註1及註2
本公司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台灣	家用康復型健身運動器材之銷售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6,279	(1,422)	(1,422)	註2
本公司	Innova Products, Inc.	美國	家用康復型健身運動器材之研發及銷售	286,844	286,844	1,000	100.00	431,647	20,713	14,415	註1及註2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其他配套業務	6,314	31,568	200,000	100.00	104,370	7,755	7,755	註2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子公司側流或逆流交易之已(未)實現銷貨毛利及溢價攤提數。

註2：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利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註3)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巨將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 37,466	(二)、註2	\$ 31,568	\$ -	\$ 25,254	\$ 6,314	100.00	(\$ 1,626)	\$ 34,981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44,566	\$ 76,100	\$ 392,35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係經由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轉投資。

註3：投資利益認列基礎為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4：依據 2008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 $\$653,923 \times 60\% = \$392,354$ 。